



海沁天诚检测
Haichun Tiancheng Inspection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C[2020-03]019 号

项目名称： 韶关东江环保再生资源发展有限公司

第一季度废气、废水、噪声委托监测

委托单位： 韶关东江环保再生资源发展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 委托监测

编制： 唐可

审核： 张华

签发： 张阳

签发人职务： 实验室经理

日期： 2020年03月16日

广州海沁天诚技术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声 明

1. 检测报告无本单位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2. 检测报告无编审人和批准人签字无效。
3. 检测报告涂改增删无效。
4. 未经本单位书面许可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全部复制除外）。
5. 除非另有说明，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测试样品负责。
6. 如对检测报告有疑问，请在报告收到之日起7日内向本公司查询，来函来电请注明委托登记号。
7. 样品委托检测，只对来样负责；委托监测，仅对本次工况负责。
8. 对适宜保存样品，自完成检测之日起，保存一个月，如因对分析结果有异议提出复检，请在一个月内通知本公司。
9. 若本报告含有分包方的检测结果、检测方法偏离所采用的标准、客户特殊要求等情况，在附表“备注”栏说明。
10. 检测数据小于方法检出限表示为“检出限±L”。
11. 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时，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本公司通讯资料:

联系地址：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西洲村新塘环保工业园检测中心

邮政编码：511345

联系电话：020-82784781

传 真：020-82784781



一、基本信息

表 1-1 基本信息

委托方信息	单位名称	韶关东江环保再生资源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翁源县铁龙林场		
	联系人	李洪	联系电话	18973525407
样品类型： <u>废水、有组织废气、噪声</u>				

二、样品信息

表 2-1 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点位名称	样品性状/采样介质	监测频次
废水	生活污水排放口	淡黄色、无味、少量悬浮物、无浮油	1次/天，共1天。
有组织废气	焚烧配伍车间烟囱	苯、甲苯、二甲苯、VOCs为TENAX管；非甲烷总烃为气袋。	1次/天，共1天。
	焚烧仓库烟囱		
有组织废气	焚烧车间烟囱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氧化碳为现场测定；氯化氢、氟化氢为吸收液；颗粒物、汞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镍及其化合物、砷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总铬及其化合物、锡及其化合物、锑及其化合物、铜、及其化合物、锰及其化合物为滤筒。	1次/天，共1天。
噪声	N1 东南厂界外1米处	现场测定	2次/天，共1天； 昼夜各1次。
	N2 东北厂界外1米处		
	N3 西北厂界外1米处		
	N4 西南厂界外1米处		
备注：			



表 2-2 排气筒信息

点位名称	燃料类型	治理设施	排气筒高度 (m)	排气筒面积 (m ²)
焚烧仓库烟囱	—	水喷淋+UV 光解+活性炭吸附	25	1.8860
焚烧配伍车间烟囱	—	水喷淋+UV 光解+活性炭吸附	25	0.3846
焚烧车间烟囱	柴油	碱液喷淋+石灰+活性炭吸附+布袋除尘	50	4.1527
备注:				



三、检测结果

表 3-1 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mg/L（除注明外）

采样日期：2020.03.04		分析日期：2020.03.04-03.10	
检测项目	点位名称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无量纲）	7.96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0	9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2.7	20	达标
氨氮	0.028	10	达标
六价铬	0.004L	0.5	达标
总砷	0.0019	0.5	达标
总铅	0.07L	1.0	达标
总镉	0.005	0.1	达标
总铜	0.006L	0.5	达标
总锌	0.048	2.0	达标
总镍	0.176	1.0	达标
总锰	0.028	2.0	达标
总汞	0.00030	0.05	达标
硫化物	0.005L	0.5	达标
总氰化物	0.004L	0.3	达标
悬浮物	6	60	达标
总磷	0.23	1	达标
石油类	0.06L	5.0	达标
总氮	4.50	20	达标

备注：六价铬、总砷、总铅、总镉、总镍、总汞参考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一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其他参考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一级标准限值；总氮、总磷参考《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B 标准限值。



表 3-2 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³ (除注明外)

检测项目		点位名称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焚烧配伍车间 烟囱	焚烧仓库烟囱		
苯	排放浓度	0.01L	0.01L	12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47×10 ⁻⁵	3.24×10 ⁻⁵	1.5	达标
甲苯	排放浓度	0.40	0.12	4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18×10 ⁻³	7.77×10 ⁻⁴	9.6	达标
二甲苯	排放浓度	0.17	0.06	7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5.01×10 ⁻⁴	3.89×10 ⁻⁴	3.1	达标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2.04	1.65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6.01×10 ⁻³	1.07×10 ⁻²	29	达标
VOCs	排放浓度	2.54	1.48	3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7.48×10 ⁻³	9.59×10 ⁻³	2.9	达标
烟气参数	烟气标干流量 (m ³ /h)	2946	6478	—	—

备注: 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参考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限值, 由于排气筒高度位于标准列出的两高度之间, 排放速率由内插计算得出; VOCs 参考《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 表 1 时段排放限值。



表 3-3 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³ (除注明外)

检测项目		点位名称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焚烧车间烟囱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3	—	—
	折算浓度	6	30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5.30×10 ⁻²	—	—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84	—	—
	折算浓度	179	50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48	—	—
一氧化碳	排放浓度	3L	—	—
	折算浓度	6L	8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2.65×10 ⁻²	—	—
氯化氢	排放浓度	5.25	—	—
	折算浓度	11.2	7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9.28×10 ⁻²	—	—
氟化氢	排放浓度	0.05	—	—
	折算浓度	0.11	7.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8.83×10 ⁻⁴	—	—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0.002L	—	—
	折算浓度	0.004L	1.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77×10 ⁻⁵	—	—
镉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0.0008L	—	—
	折算浓度	0.0017L	0.1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7.07×10 ⁻⁶	—	—
汞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0.000016	—	—
	折算浓度	0.000034	0.1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2.83×10 ⁻⁷	—	—



采样日期: 2020.03.05		分析日期: 2020.03.05-03.12		
检测项目		点位名称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焚烧车间烟囱		
砷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0.0009L	—	—
镍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0.326	—	—
砷、镍及其化合物 (以 AS+Ni 计)	排放浓度	0.326	—	—
	折算浓度	0.696	1.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5.76×10^{-3}	—	—
铬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0.378	—	—
锡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1.05	—	—
锑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0.0008L	—	—
铜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0.0111	—	—
锰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0.058	—	—
铬、锡、锑、铜、 锰及其化合物 (以 Cr+Sn+Sb+Cu+ Mn 计)	排放浓度	1.50	—	—
	折算浓度	3.20	4.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2.65×10^{-2}	—	—
颗粒物	排放浓度	20L	—	—
	折算浓度	43L	80	达标
烟气参数	排放速率 (kg/h)	0.177	—	—
	烟气标干流量 (m ³ /h)	17667	—	—
	含氧量 (%)	12.8	—	—

备注: 标准限值参考《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01) 中焚烧容量为 300~2500kg/h 时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表 3-4 噪声监测结果

环境检测条件： 天气：无雨雪、无雷电		风速： 1.5 m/s		
点位名称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单位：dB(A)		主要声源
		昼间 L _{eq} 值	夜间 L _{eq} 值	
N1 东南厂界外 1 米处	2020.03.05	55.3	48.1	昼间：生产噪声、环境噪声； 夜间：环境噪声。
N2 东北厂界外 1 米处		48.0	44.2	昼间：生产噪声、环境噪声； 夜间：环境噪声。
N3 西北厂界外 1 米处		50.6	48.1	昼间：环境噪声； 夜间：环境噪声。
N4 西南厂界外 1 米处		46.6	43.6	昼间：生产噪声、环境噪声； 夜间：环境噪声。
标准限值		60	50	—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

备注：1、监测点位示意图详见附图一；2、参考《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声环境功能区 2 类标准。



四、检测分析方法依据

表 4-1 监测项目及分析方法

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设备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 (B)《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第三篇第一章六 (二)	HQ40D 型 哈希水质测试仪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JPSJ-605 型 溶解氧测定仪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 法 HJ 535-2009	UV-1800 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以 N 计)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 光光度法 GB/T7467-1987	UV-1800 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4mg/L
	总砷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原子 荧光法 HJ 694-2014	AFS-8530 型 原子荧光光度计	0.3μg/L
	总铅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 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OPTIMA5100DV 型 ICP-AES	0.07mg/L
	总镉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 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OPTIMA5100DV 型 ICP-AES	0.005mg/L
	总铜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 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OPTIMA5100DV 型 ICP-AES	0.006mg/L
	总锌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 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OPTIMA5100DV 型 ICP-AES	0.004mg/L
	总镍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 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OPTIMA5100DV 型 ICP-AES	0.007mg/L
	总锰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 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OPTIMA5100DV 型 ICP-AES	0.004mg/L
	总汞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原子 荧光法 HJ 694-2014	AFS-8530 型 原子荧光光度计	0.04μg/L
	硫化物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 度法 GB/T 16489-1996	UV-1800 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5mg/L
	总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异烟酸-吡啶啉酮 分光光度法 HJ 484-2009	UV-1800 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BSA224S 型 电子天平	4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UV-1800 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mg/L (以 P 计)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 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OIL-8 型 红外测油仪	0.06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 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UV-1800 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5mg/L (以 N 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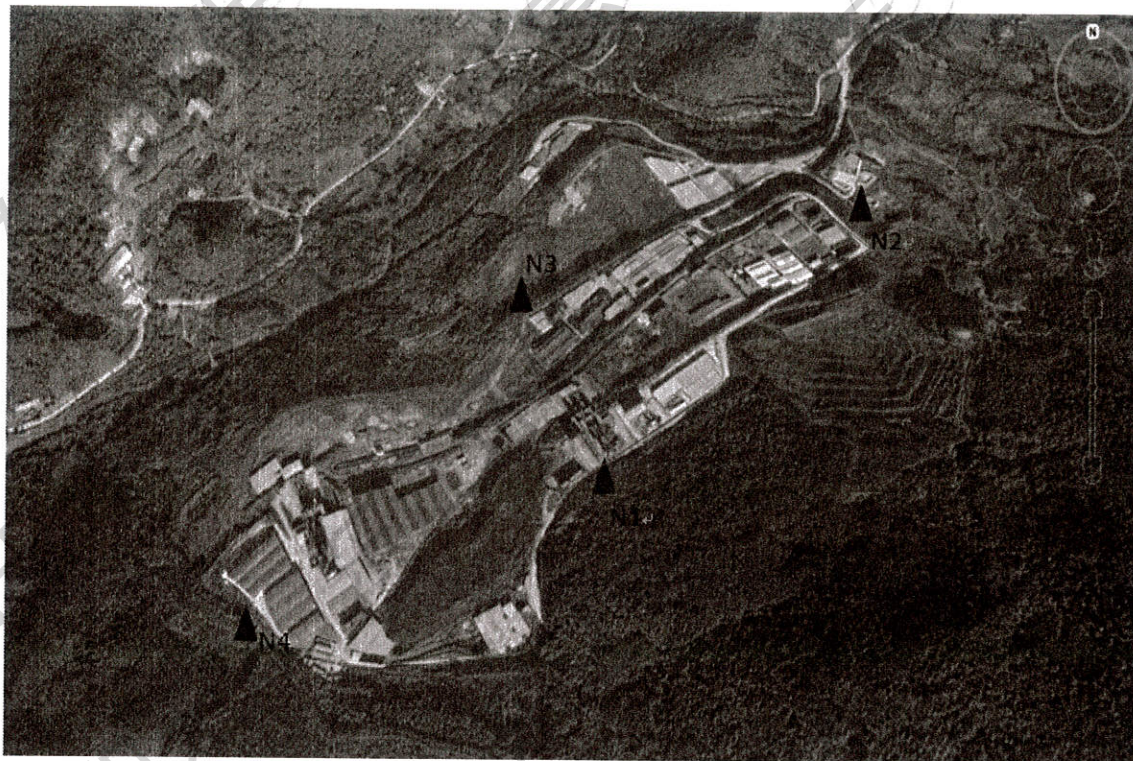
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设备	检出限
有组织 废气	苯	《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 附录 D VOCs 监测方法 气相色谱法	GC-6890 型 气相色谱仪	0.01mg/m ³
	甲苯	《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 附录 D VOCs 监测方法 气相色谱法	GC-6890 型 气相色谱仪	0.01mg/m ³
	二甲苯	《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 附录 D VOCs 监测方法 气相色谱法	GC-6890 型 气相色谱仪	0.01mg/m ³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GC-1690 型 气相色谱仪	0.07mg/m ³
	VOCs	《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 附录 D VOCs 监测方法 气相色谱法	GC-6890 型 气相色谱仪	0.01mg/m ³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ICS-900 型 离子色谱仪	0.2mg/m ³
	氟化氢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氟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暂行) HJ 688-2013	ICS-900 型 离子色谱仪	0.03mg/m ³
	铅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	OPTIMA5100DV 型 ICP-AES	2μg/m ³
	铬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	OPTIMA5100DV 型 ICP-AES	4μg/m ³
	镉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	OPTIMA5100DV 型 ICP-AES	0.8μg/m ³
	铜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	OPTIMA5100DV 型 ICP-AES	0.9μg/m ³
	镍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	OPTIMA5100DV 型 ICP-AES	0.9μg/m ³
	锰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	OPTIMA5100DV 型 ICP-AES	2μg/m ³
	铈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	OPTIMA5100DV 型 ICP-AES	0.8μg/m ³
砷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	OPTIMA5100DV 型 ICP-AES	0.9μg/m ³	



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设备	检出限
有组织 废气	锡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	OPTIMA5100DV 型 ICP-AES	2 $\mu\text{g}/\text{m}^3$
	汞及其化合物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法(B)《空气和废气 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 环境保护总局,2007年)第五篇第三 章七(二)	AFS-8530 型 原子荧光光度计	3 $\times 10^{-3}\mu\text{g}/\text{m}^3$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 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 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年第 87号)	BSA224S 型 电子天平	20 mg/m^3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 电位电解法 HJ/T 57-2017	YQ3000-D 型大流量 烟尘(气)测定仪	3 mg/m^3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 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YQ3000-D 型大流量 烟尘(气)测定仪	3 mg/m^3
	一氧化碳	固定污染源废气 一氧化碳的测定 定 电位电解法 HJ 973-2018	YQ3000-D 型大流量 烟尘(气)测定仪	3 mg/m^3
	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 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 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年第 87号)	YQ3000-D 型大流量 烟尘(气)测定仪	—
噪声	厂界环境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型 多功能声级计	—
备注:				



五、附图



图一 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报告结束

东江环保 信息公示 复印无效